



垢颜蓬鬓逐风霜
乞食披尘叫路旁
此去回头君莫笑
人间贫富海茫茫

中國乞丐史

「图文典藏版」

曲彦斌 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垢顏蓬髮逐風霜
乞食披塵叫路旁
此去回頭君莫笑
人間貧富海茫茫

中國乞丐史

〔圖文典藏版〕

曲彥斌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乞丐史/曲彦斌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07.4
(雅俗轩文存)

ISBN 978-7-80195-466-4

I.中… II.曲… III.乞丐—历史—中国 IV.D66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2232 号

中国乞丐史

作 者	曲彦斌 著
责任编辑	王守兵
责任校对	仲济云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捷迅佳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1020 毫米 16 开
印 张	24.25
字 数	29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95-466-4/K·113
定 价	38.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导 言

如果简括言之，则在于乞丐是人类社会的一种理应消灭的历史现象，一种亚文化群体，与文明相悖却长期共存。为了消灭这一充满丑陋及罪恶的社会现象，让文明来净化社会，则必须搞清其来龙去脉，打开其神秘而肮脏的洞穴，从而寻求根治这一社会顽症的途径。

然而，事情并非那么简单。二十世纪的美国著名女人类学家露丝·本尼迪克特曾提出：“人类学以作为社会造物的人类为其研究对象。它将注意力集中于那些体质特征、工艺技术、习俗、价值观念等方面。这些东西使一个社区与所有属于一个不同传统的社区区别开来。”^①这一见解，亦大抵可以用为将乞丐区别于其他社会群体的基本原则。乞丐作为一种社会群体，人鬼混杂其间，颜色光怪陆离，是大社会中的一个错综复杂的单元层次，一个小社会，肮脏、丑陋与罪恶交织的弥漫性群体。这个单元层次的芜杂群体，如同娼妓、赌博一样被视为社会肌体的毒瘤，而乞丐又往往与娼、赌密切相连，或为前因后果，或为兼蓄并纳。

人们对某一种事物的注意，多有其一定的缘故。即或

导
言





是偶然机遇，亦不乏其潜在的既有背景和条件。科学工作者之决定研究选题也是这样。近年里，我在进行民俗语言学的研究过程中，曾就所直接涉及的一些语言文化现象做了部分专题研究，如副语言习俗、数文化及民间秘密语等，并每次都试图从人类文化的多维视野来扩展和深化这些研究。尤其是对民间秘密语的研究，更使我对社会下层群体亚文化的了解眼界大开。作为民间秘密语的隐语，“远非仅仅是语言的特定形式，它们反映了一种生活方式……它们是研究有关心态、对人们和社会的评价、思维方式、社会组织和技术能力的关键所在”^①。据此，美国学者拉里·A.萨姆瓦等人认为：“在研究那些与主流文化相去甚远的亚文化时，我们经常发现其语言具有附加的意义。例如，在人们认为主要是由异常行为构成的亚文化中，该文化的语言类型非常可能发展成为一种隐语（argot）。这类‘异常行为’取有各种各样的形式。例如，囚犯是由于违犯法律而成为异常人，他们就有某种隐语。流浪者和乞丐，按多数标准来说，虽不是罪犯，但他们跟主流文化格格不入，因而也具备某种隐语。对我们来说，关键在于懂得限于特定亚文化及其群体内所使用的语言，其成员是在主导文化之外的。懂得隐语是了解有关亚文化或亚文化群体的关键所在。”^②民间秘密语是亚文化群的语言代码，透过这种代码，不只可以认识下层社会文化诸层面，甚至还可以清楚地反射出上层文化一些层面。就是在这种考察中，秘密语像钥匙一样为我们打开了洞察江湖社会秘密的门扉，成为一个别有洞天的文化视点。其中之一，即一向藏污纳垢、人鬼混杂的乞丐群体。当代街头出现的许多行乞把戏，许多都见诸明清两代江湖隐语之中，例如：讨饭称挂爌、碎山，瘫叫花子称披街，伪作落难而行乞称搭相、沐猴，运用书写情况求乞称磨街党，带着妇女求乞称观音党，戴孝行乞称丧门党，作揖求乞称丢圈党，哭诉求乞称诉冤党，

①戴维·W.摩洛“投骰赌徒的隐语”，《美国政治社会学年鉴》第269期（1950年）第119页。

②拉里·A.萨姆瓦、理查德·E.波特、雷米·C.简恩《跨文化传通》中译本第191~192页，三联书店1988年5月第1版。

耍蛇行乞为扯溜，耍猴行乞为耍老子，等等。从中不难发现乞丐现象的历史传承轨迹。

乞丐不止有隐语流行，尚有所谓“丐帮”之类组织，清代八旗子弟甚至也有充任“帮主”即花子头儿的。由通俗小说搬入荧屏的《射雕英雄传》中，即描写了以“洪七公”为帮主的乞丐集团，集团中又别分多支门派。用钥匙打开门径之后，要深入了解乞丐社会群体，单凭隐语的破译、剖析就不够了，必须全面而深入地去考察研究其中的人与事、组织形式、秘密规矩、信仰、价值观念，乃至行为规范、活动情况。尤其将之置于广阔的社会历史、文化背景中进行科学的综合剖析，将不仅具有学术价值，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刘汉太同志以纪实文学的形式撰写的《中国的乞丐群落》^①，出版后轰动一时。人们发现，日常所见到的乞丐之中，竟然如此复杂，当代中国竟然存在偌大“丐帮”。令人不禁咋舌，发人深省。即如是书序言中所说，“乞丐的历史与文明的历史一样漫长”；“自原始公社解体以来，乞丐就一直存在着，所不同的是，它们随着历史的变迁也在悄悄改变着自己的肤色和生存方式”。殊不知，仅据正传、野史的文献记载，中国古、近代历史上即曾经出现过多种多样的乞丐及有关乞丐的各种传说、习俗、褒评贬议。范围所及，上至帝王将相、士绅才子，下迄平民百姓，五花八门，离奇古怪；事有荒诞、丑恶，亦有正义与讥讽，简直堪称历史文化的一部缩影。连缀成帙，则是一轴别开生面、异趣横生的社会风俗史画卷，于庄、谐之间发人反思。

就是这样，通过民间秘密语的研究，我运用民俗语言学方法找到了探索下层社会文化的一把钥匙。兴致所及，一连撰写了两部关于秘密语的专著，一部秘密语辞典。现在又拟扩大视角，把镜头对准乞丐，拉开历史的变焦，探索中国乞丐史。

导
言





民国时，王书奴写了《中国娼妓史》^①。关于江湖下层社会的专史少得可怜，而最多的帮会史，这其中理应有乞丐史、赌博史、盗贼史之类专史，今却均属社会文化史上的空荒之隅。读梁任公（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及其补编，虽论及文化史乃至稗史，亦未及乞丐史之类下层社会文化专史。按照传统史学和目录学的分类方法，乞丐史当属稗史、小说之流。以往无前例可为规范、参照，只好权凭自己构拟的框架去写。通常写史，多以时间为序，串结编织以人或事。撰写《中国乞丐史》，则拟以历史上与乞丐现象相联系的一些主要社会现象（人与事）或文化形态为经纬分别记述，记述中叙人叙事又以时间为序，古今对照，从而形成一部纵横交错、上下贯通的立体式专史。同时，在叙史过程中，以一管之见剖析人事、背景、心态，展示世相，力尽所能地导引读者从这一杂史的迷宫中进得去、出得来，有所深思。

在中国史学史上，《史记》所开一代风气影响至深。尽管试图运用一些现代科学方法来研究中国乞丐史，未免仍难尽为新制，而史的内容却也是既古老而又新鲜的，至少可具抉隐发微之功吧。但愿把它写成一部既别有情趣而又不乏深沉的专史。

①台湾新兴书局有限公司出版的《笔记小说大观丛刊》第七编第九册收有此书，但改题《历代娼妓史》六卷，署清无名氏著，且删去卷末民国娼妓等两节，不知何故。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乞丐是什么	1
第一节 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	1
第二节 产生乞丐的社会文化土壤	11
第二章 帝王、名将与乞丐	18
第一节 晋文公历经流亡乞讨创霸业	19
第二节 北齐后主亲扮叫花乞食为戏	21
第三节 宋太宗设计斩杀乞丐以振威	22
第四节 明太祖朱元璋出家行乞发迹	24
第五节 大元帅彭德怀不忘少年乞讨往事	28
第六节 乞丐行好事 皇帝做媒人	29
第三章 雅士与乞丐	38
第一节 因贫寒穷困而行乞的士人	40
第二节 士人落魄行乞	42
第三节 乞丐中的隐士	46
第四节 玩世不恭以乞食为戏的放荡士人	50
第五节 士绅与其乞丐亲友	52
第六节 饰乞丐避难及行乞集资兴学	53



第四章 中国丐帮	65
第一节 宋代杭州团头金老大	66
第二节 清代北京的黄杆子与蓝杆子	70
第三节 河北宁津穷家行	72
第四节 东北丐帮：大筐与二柜	77
第五节 老北京的杠房与乞丐	79
第六节 包头梁山的里家	80
第七节 双城府乞丐处	84
第八节 当代济南、沈阳、上海、丹东等地的丐帮 ...	87
第五章 乞丐与公案	100
第一节 丐儿还金与《乞者王翁传》	101
第二节 萧怀五的“寻事团”与乞丐盗匪	104
第三节 死丐得妻与孙沔刑丐	106
第四节 骗元宝与认乞丐为父行骗	107
第五节 骗当铺与采生折割乞讨行骗	111
第六节 《求乞者》之我见	118
第六章 乞丐与江湖诸流	121
第一节 乞丐与侠义	122
第二节 乞丐与无赖	127
第三节 乞丐“黑话”	134
第七章 古今行乞诸生相	137
第一节 原始型	139
第二节 卖艺型	141
第三节 劳务型	163
第四节 残疾型	164
第五节 流氓无赖型	168
第六节 以学问行乞	169

第八章 乞丐现象与习俗风尚	172
第一节 岁时节日习俗方面	173
第二节 饮食习俗方面	177
第三节 忠孝伦理方面	182
第四节 宗教习俗方面	184
第九章 乞丐与中国文化——对中国乞丐历史的反思 ...	195
第一节 乞丐文学剖析	199
第二节 士人笔下关于乞丐的人文意识	203
第三节 乞丐与社会流氓意识	210
第四节 乞丐政策杂议	217
主要参考文献	223
附录：上海七百个乞丐的社会调查	225
初版跋	370
增订版后记	371



第一章 乞丐是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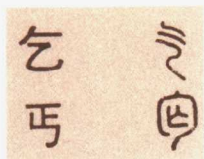
- ◎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 ◎“乞丐”名义探源
- ◎乞丐称谓种种 ◎贫可使人沦为乞丐，乞丐未必都穷
- ◎以行乞为乐的富翁 ◎施舍乞儿一文钱致富得娇妻
- ◎丐婆欺诈少年 ◎拐骗村童行乞，不从即杀
- ◎产生乞丐的社会文化土壤 ◎唐代文学家元结的《乞丐论》
- ◎乞丐与马医 ◎《列仙传》中的乞儿汉阴生
- ◎沈少年求乞遭辱 ◎乞儿巧抗戏谑

行乞者，情况错综复杂，有临时求乞于市肆里巷者，也有长期以乞讨为职事者，更有以乞丐为身份却又并不行乞而从事多种犯罪活动的。因此，考察乞丐史，则务必首先搞清楚什么是乞丐？乞丐的种类，产生乞丐的主要社会和文化的根源。

第一节 一个人鬼混杂的神秘世界

为了说明什么是乞丐，则有必要对“乞丐”这个称谓及其本来含义作一番考察。汉字“乞”的意思是祈求、求





◎ “乞”字的篆体
“丐”字的篆体

讨，在金文中已用此义；同时又可用为反义，指给予，将一对相反的意义集于一字。“丐”又作“匄”，在甲骨卜辞中多是祭祀用词，指向神灵乞求，如“祟雨，匄于河”，即雨大成灾，乞灵于河神。无独有偶，“丐”亦可作给予之义，如《魏书·食货志》：“灵太后曾令公卿已下任力负物而取之，又数赉禁内左右，所费无赀，而不能一丐百姓也。”而当两个字合成为“乞丐”，仍然具有这两种相矛盾的意义。说起来，这一有趣的字义现象也有其道理，祈求、求讨者的笼统目的在于给予，给与则可就满足祈求、求讨而言。因而，“乞丐”也可以看作是祈求别人给予，即讨取，例如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勉学》中说：“东莞臧逢世，年二十余，欲读班固《汉书》，苦假借不久，乃就姊夫刘缓，乞匄客刺、书翰纸末，手写一本。”这里的“乞匄”即为“讨取”之义，但他并非以讨取为生的乞丐。也就是说，现代通常所说的“乞丐”，是以讨取食品、钱物为生的人，是一种自发的社会职事。以“乞丐”称这种人，在北宋时李昉等所编辑的《太平广记》中已经出现，如第一百二十六卷引《王氏见闻》说：“至于深坊僻巷，马医酒保，乞丐佣作及贩卖儿童辈，并是其狗。”又如《朱子语类》第一百三十卷亦载：“钞法之行，有朝为富商，暮为乞丐者矣。”是说实行以纸币代金银、铸钱流通之后，有的人早晨还是富商，傍晚即可能沦为以讨取为生的乞丐，悬殊变化很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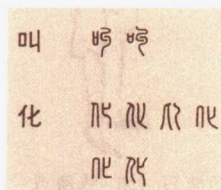
古汉语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以单音词即一字一词为多，极简约。将“乞丐”称为“丐”，古代文献不乏其例。如唐·柳宗元《寄许京兆孟容书》：“早隶佣丐，皆得上父母丘墓。”又如清人黄轩祖《游梁琐记·吴翠凤》中说：“群丐环叩乞钱。”也是这种叫法。且不说现代口语，仅是清代之前（含清）关于乞丐的称谓即有多种，如有的书中称“乞人”，如《孟子·告子上》：“蹴尔而与之，乞人不屑

也。”《南齐书·武陵昭王暉传》：“冬月逢乞人，脱襦与之。”又清·唐甄《潜书·远谏》：“万乘之主，求为道路之乞人而不可得也。”有的书中则称作“乞儿”，如《列子·黄帝》：“范氏门徒路遇乞儿马医，弗敢辱也。”宋·范成大《请息斋书事》诗第三首中称：“聚蚋醢边闹似雷，乞儿争背向寒灰。”又清·李斗《扬州画舫录·新城北录中》：“牌楼高二十丈，……下栖乞儿数百。”有的则称之“乞索儿”，如五代王定保《唐摭言·好知己恶及第》载：“隐秉性超超，沆之门吏家仆靡不恶之，往往呼为乞索儿。沆待之如一。”又如《太平广记》第四百九十八卷引《玉泉子·苗耽》云：“乞索儿卒饿死耳，何滞我之如是耶！”又称“丐人”，如唐代冯翊子《桂苑丛谈·杜可均却鼠》载：“僖宗末，广陵有穷丐人杜可均者，年四十余，人见其好饮绝粒，每日常入酒肆，巡坐求饮。”又如清·姚燮《谁家七岁儿》诗句：“昨从丐人去，流落知何方。”又称“丐夫”，如清·龚自珍《乙丙之际塾议第十六》云：“其蔽也，贝专车不得一匹麻，有金一斛不采掬粟，又其蔽也，丐夫手珠玉，道殣抱黄金。”又称以乞讨为业者为“丐棍”，如清·褚人获《坚瓠四集·嘉禾行》：“不意鼎革之后，落于丐棍孙寿之手。”对于讨饭妇女，又有“乞婆”之称，如元·无名氏《货郎旦》剧第二折中：“难道你不听得！任凭这老乞婆臭歪刺骂我哩。”又如清李渔剧《蜃中楼·怒遣》：“连你这个老乞婆也抬口棺材来见我。”又称乞丐为“花子”，如《元杂剧》所收明代缺名的《李云卿得吾升真》第三折：“丢我独自个，何处安身好，少不的做花子抄化到老。”但元人杂剧中已有用例，如《元曲选》所收《张天师》剧第二折：“哇！油嘴花子快出去！”明·谢肇淛《五杂俎》卷五《人部》一称：“京师谓乞儿为花子，不知何取义。”实际上，“花”乃“化子”之“化”的一声之转，而本为“化子”。“叫花子”即“叫化子”，“叫”也有的写作“告”，亦音转



◎乞丐（清·钱廉成
《麝间之艺》）





○ “叫”字的篆体
“化”字的篆体

之讹。旧时称不上门乞讨，而在街巷呼叫行乞为“叫街”，这种乞丐即“叫化子”，后用作泛称了。“叫化”即行乞，如《北齐书》所载“沙门晏通于道傍造大漆像，教化乞财”，亦属这类行乞门径。又如敦煌变文《维摩诘经菩萨品变文甲》，“有心凭机以呻吟，无力杖梨而教化”，亦然。“叫”、“教”通用。“化”者，即募化，当借自僧道求布施化缘，是这种俗事、贱事的雅号。又佛教称教化的因缘为“化缘”，佛、道均认为能布施行善者，可与佛、仙结缘。可见，称乞丐为“叫化”或“教化”，以行为作名还是个德行之称呢。至现代，“叫花子”已成口语中的俗称，“乞丐”多见之于书面语。

从上述关于乞丐的各种称谓来看，本当指那些以行乞钱物为生计的贫困者。然而，事实上行乞者未必就是贫者，也有富人甘为乞丐的。例如在清代上海嘉定县南面有一个因著名寺院得名的南翔镇，镇东有一虽非大富却也属于中等富裕人家，很有一些土地、房产，而且子、媳俱全，生活蛮不错，儿子却忽然出去当了乞丐。家里人好不容易把他强拉了回来，无论如何苦劝也不行。他的一位族弟家中也很富，对他说，我愿意送给你百亩田地，连你自家原有的已可达两顷之多，就更不愁衣食了，他还是矢口不应。他父母只有他一个儿子，他却对父母说，我认为天下事最快乐的莫过于当乞丐了，因而我愿意四海为家去行乞。况且我已有子，二老可以身边有孙子作为老来之娱，也是我对父母的尽孝了。说罢，即一去不返，仍当他的乞丐去了。^①这种人是过腻了富足日子，精神空虚而甘充乞丐以求得他所认为的人生快乐，世间少有。清代还有一例，也是富人甘当乞丐的，却不是寻求变态心理的平衡，而是为了躲避饥民到家求食，亦属奇闻逸事。故事发生在清代杭州，有一位少年名叫金镛，迫于家境贫寒而从父命入米行学做买卖。一天，金镛外出收账回店经过一家饭馆，看到老板手

①事见清·诸晦香《明斋小识》卷六《愿为丐》。

拉一位乞丐不肯松手，相持不下却没人上前排解。他上前打问，知是乞丐因囊空差一文饭钱而主人不依。金镛见状说，区区一文钱何至于此，随即从口袋中取出一文钱代交了事。这个乞丐深感其解难之情，就尾随金镛至僻静处，问他姓氏里居，然后拱手拜谢说：“我本是河南人，家有万金之财，却苦于数千饥民每天上门乞食，虽倾尽所有仓储也不能根本解决问题。于是只好以仓廩空虚为由，离家出走，流转江湖乞食为事。但带着业已成年的长女与我们老夫妇俩同行则多有不便，每天不仅

招惹人眼，还恐怕孩子为市习所染，不免心中忧虑。今见你路遇解难，是个老实人，虽然只是一文钱，也令人感戴难忘。这样吧，我愿将女儿许配给你为妻，你看怎样？”金镛不觉心中大喜，这真是天上掉下来的好事，即说：“我们尽管偶然相逢，却也未必无缘。既然蒙你老人家宠识，婚姻大事不敢妄自做主，那我就先回去禀告父母再作定夺。”晚上回到家，刚向父母说明了事情原委经过，却见乞丐夫妇已带着他们的妙龄丰雅女儿送上门来。新婚一个月，乞丐女儿见金镛一家非常忠厚，即安心度日，便取出贴身所藏珠宝及首饰交给丈夫作为本钱经商。不几年，金家即成为当地一大富户。用一文钱发迹，获得娇妻富贵，一时引来众人羡慕赞叹，有诗云：“挥洒黄金不计年，何曾博



◎丐癖（《点石斋画报》）

人非万不得已决不甘效郑元和唱莲花落故事。然而，家有腴田两顷、衣食丰足且有子有孙读书识字的这位武清县人孙某却自甘为乞，遇乡人劝归也不回家，却喜欢过嬉笑怒骂、放荡不羁的乞丐生活。





得美人怜？那知绝代如花貌，只换看囊一个钱。”^①这个传奇故事不止是富人当乞丐的一个少见事例，也反映了乞丐这一阶层的贫民对社会上轻贱他们的世俗观念的抵触，或是有意以奇闻奇事给世人以刺激，同时求得自身心理上的平衡，显然属于一种因果报应的消极处世思想。是对世人的戒示，也是自我解嘲式的慰藉。

此外，还有相当一些人是以乞丐为名而进行诈骗、盗窃、流氓等扰乱社会治安的犯罪活动，宋元以来为害尤其显得严重。甚至是年逾花甲的老乞丐婆子，也潜心行骗。例如清末杭州的一件事。当时杭州有夜班航船渡客，夜行百里而男女杂处，只不过是中间以板相隔。仁和县（即钱塘县或杭县）有一位姓张的轻浮少年，以风流自命。这天夜里他搭船去富阳。在船上，他见隔舱有一女人朝他似笑非笑，即以为是对自己有意了。夜里三鼓时分，乘客大都酣睡，这时张某感到隔板被打开，有人在用手抚摩他的下身。少年大喜，干脆挺起阳物任其抚弄，并探手摸去，对方宛然女子。于是就爬身而入，彼此虽都不说一句话，却极尽云雨之欢。到鸡鸣时，张某起身要回到自己的舱中，那个女人却紧抱不放，即以为对方很爱自己，愈益绸缪。至天色渐亮，张某一见身下女人竟满头白发，不觉大惊失色。女人说：“我本是街头上的叫化婆子，今年已六十多岁了，无夫无女也无亲戚，正愁无依无靠，夜间竟有幸蒙君见爱。俗话说，一夜夫妻百日恩。现在你就是我的丈夫了，无须一个钱的聘礼，愿从此随你有粥吃粥、有饭吃饭，怎么样？”张某又窘又急，大声呼救。众乘客闻声惊起，都不免一阵嘲笑，最后劝他以十金相酬，乞丐婆方才松手了事。^②丐婆可憎却又可怜，而少年张某却荒唐自作自受不得人怜。

又如，清道光十七年（1837年）九月，禾中三塔寺南有村妇王氏，婆家与娘家相距不远。这时刚刚收获了新粮，

①事见清·许秋垞《闻见异辞》卷一《一钱致富》。

②事见徐珂《清稗类钞·棍骗类·丐婆诈欺某少年》第5407~5408页，中华书局排印本。

即做了些饽饽要送回娘家给父亲尝新。她丈夫因第二天要去城里做布买卖，嘱咐她快些回来。王氏答应，即带着一个儿子走了。不知为什么，天黑仍不见归。第二天丈夫前往岳父家一问，说是没去，寻访一阵没有结果，只好回家了。这天他出门沿塘而行，将至万寿山北大约一里地时，隔岸遥望有只箬包船，即急忙招呼塘边行舟把他送到箬包船旁，见有两个小叫花子正在争夺食物。一个小叫花子手里擎着饽饽骂另一个说：“昨天师父因为你没乞讨来钱，所以不许你吃，而把这一篮饽饽赏给了我，你抢什么！”村农近前细看那篮饽饽，极像自己妻子那天所做。于是就问小叫花子：“你师父是从哪弄来这饽饽的？”小叫花子说：“昨天有一妇女带着个小孩招我师父摆渡，师父就撑船至岸，把她们赚到船里，所带的一篮饽饽，现在还剩这几个。”听罢，村农立即跑去报告给岳父，邀集数十人拿着棍棒登船抓住了两个老叫花子。进而搜查船上，发现前后舱底放有许多个瓮，满满地都盛着残缺尸体，断脊坠臂，有新有旧。有一只小瓮，瓮口封着泥，撬开一看，则正是其妻儿的两颗人头，鲜血淋漓还没干，一并解官审验。经邑令当堂审讯，俱直供不讳。原来，这两个老叫花子掉船游行江湖，专以骗取村童迫令行乞为事，不服从者即杀掉，足见其凶恶残忍。^①清代某县城有一处叫花子栖居之所，有房屋数间，人称“花子院”。曾经有好事的，给花子院送了一副对联，上联说：“虽非作宦经商客”；下联是：“却是藏龙卧虎堂”。^②一语道破乞丐群落中人员成分的芜杂，显然是个藏污纳垢之所，自当想见其中齷齪多端。

近人徐珂父女关于乞丐的看法，可以代表近世人们的一般认识，《清稗类钞·乞丐类·徐新华对于乞丐之观念》中说：徐珂的次女徐新华认为，游手好闲，不能自我振作者，如果教育发达，就不会久病不愈了。虽然是人口日渐增多，生计日见艰难，外货充斥市场，国货受到排挤，于

①事见徐珂《清稗类钞·棍骗类·丐掉箬包船以行骗》第5416~5417页，中华书局排印本。

②据徐珂《清稗类钞·乞丐类·花子院联》第5474页，中华书局排印本。

